附件1

永济市专业镇发展领导小组主要职责及

组成人员名单

1. 主要职责

贯彻落实市委、市政府关于推进专业镇高质量发展的决策部署，负责统筹协调全市专业镇发展规划、目标要求、政策制定、工作部署，协调解决重大问题，推进专业镇高质量发展。

1. 组成人员

组 长：市长

副组长：市政府分管工业和信息化工作的副县级领导

成 员：开发区管委会、市工科局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市文旅局、市发改局、市自然资源局、市财政局、市人社局、市教育局、市住建局、市水利局、市交通局、市市场监管局、市审批服务管理局、市能源局、运城市生态环境局永济分局、市税务局、市招商投资促进中心、市小企业发展促进中心、市金融服务中心、国家金融监管局永济支局、人行永济支行、各镇（街道）主要负责人。

1. 工作机构

市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市工科局。办公室主任由市工科局主要负责人担任，副主任由市农业农村局、市文旅局分管负责人担任。市领导小组办公室承担市领导小组日常工作，协调推动专业镇发展工作，出台专业镇认定标准和管理办法，负责县级专业镇申报认定，根据专业镇工作推进情况，不定期召开工作推进会，协调市领导小组成员统筹解决县级专业镇重大事项，督促重大决策落实落地，负责市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任务。各成员单位根据工作职能，强化配合联动，高效推进各项工作取得实效。

市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如有变动，由现履职人员自行替补，市领导小组办公室及时动态调整，不再另行发文。